

# China Railway Logistics Limited

##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

(前稱「寶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9)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之資料。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為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摘要

- 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11,338,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度之港幣11,880,000元減少港幣542,000元或5%。
- 綜合淨虧損由上一財政年度之港幣3,611,000元增加至約港幣1,690,637,000元。
- 錄得毛利約港幣5,596,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6,831,000元)。毛利率約為49%(二零零六年：58%)。
- 二零零七年度行政費用對比二零零六年度之港幣11,656,000元增加765%至港幣100,835,000元。

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匯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中國鐵路」)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與二零零六年度之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1,338	11,880
銷售成本		(5,742)	(5,049)
毛利		5,596	6,831
其他收入		26,529	1,249
分銷及銷售費用		(25)	(23)
行政費用		(100,835)	(11,656)
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5(a)	(1,621,794)	—
融資成本		(108)	(12)
除稅前虧損		(1,690,637)	(3,611)
所得稅支出	6	—	—
年內虧損	7	(1,690,637)	(3,611)
股息	8	—	—
每股虧損			
— 基本	9	(422.3)分	(1.5)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3,010	1,2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商譽	5(a)	—	—
已付收購投資按金	5(b)	151,980	6,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86
應收貸款		3,823	—
		<u>158,813</u>	<u>7,522</u>
流動資產			
存貨		348	210
應收貿易賬款	10	976	1,98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4,098	5,02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25,758	—
應收貸款		3,9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3,380	4,773
		<u>968,460</u>	<u>12,00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973	87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3,064	2,112
預收款項		556	552
融資租約承擔		159	—
		<u>4,752</u>	<u>3,542</u>
流動資產淨值		<u>963,708</u>	<u>8,46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22,521</u>	<u>15,984</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654	—
資產淨值		<u>1,121,867</u>	<u>15,9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489	278
儲備		1,121,378	15,706
權益總額		<u>1,121,867</u>	<u>15,984</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此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除外。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採納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或以往會計期間編制或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於本財政年度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

### 2. 綜合財務報表獨立核數師報告

#### 保留意見之基礎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保留意見。彼等之意見概要如下：

- a)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a)所披露，收購Eternity Profit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扣除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減值虧損港幣1,621,794,000元後之賬面值為零）已計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由於證據不足，吾等無法信納此項減值虧損之準確性及上述商譽是否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公平列示。
- b)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b)所披露，賬面值約為港幣151,980,000元之中鐵安時物流運輸有限公司投資已付按金已計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由於證據不足，吾等無法信納上述金額是否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公平列示。

對該等數據所作出之任何調整均可能對本年度之虧損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構成重大影響。

#### 保留意見：對綜合財務報表意見之免責聲明

鑒於上文保留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事宜之重要性，吾等未能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發表意見。於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 3.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4,462	4,703
租賃電訊及電腦電話設備之租金收入	2,463	1,177
服務費收入	4,413	6,000
	<u>11,338</u>	<u>11,880</u>

### 4. 分類資料

#### 分類資料

主要分類乃按照主要產品及業務單位而歸類，而次要分類乃按照客戶地區分佈而歸類。

#### (a) 主要分類

本集團乃由三個產品及運營單位組成，包括電訊產品、電腦電話產品及物流業務。電訊產品及電腦電話產品單位分別透過供應、開發及整合電訊和電腦電話系統及解決方案賺取銷售收入，亦透過租賃電訊設備及電腦電話系統賺取租金收入，並透過提供諮詢及維修服務賺取佣金。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流分類並未開始運營。

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電訊	3,583	3,404
— 電腦電話	7,755	8,476
— 物流	—	—
	<u>11,338</u>	<u>11,880</u>
分類業績		
— 電訊	1,250	1,108
— 電腦電話	4,346	4,496
— 物流	(1,621,794)	—
	<u>(1,616,198)</u>	<u>5,604</u>
未分配企業開支	(96,246)	(9,117)
	<u>(1,712,444)</u>	<u>(3,513)</u>
利息收入	21,915	148
融資成本	(108)	(1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234)
	<u>(1,690,637)</u>	<u>(3,611)</u>

#### 4. 分類資料 (續)

##### 分類資料 (續)

##### (a) 主要分類 (續)

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其他資料：		
機器及設備折舊		
— 電訊	73	98
— 電腦電話	142	174
— 物流	—	—
— 未分配	635	24
	<u>850</u>	<u>296</u>
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 電訊	107	88
— 電腦電話	—	147
— 物流	—	—
— 未分配	3,656	822
	<u>3,763</u>	<u>1,057</u>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 電訊	10	123
— 電腦電話	(110)	(330)
— 物流	—	—
— 未分配	—	6
	<u>(100)</u>	<u>(201)</u>
存貨撥備		
— 電訊	—	195
— 電腦電話	20	54
— 物流	—	—
— 未分配	—	—
	<u>20</u>	<u>249</u>
出售機器及設備虧損		
— 電訊	2	179
— 電腦電話	—	—
— 物流	—	—
— 未分配	652	—
	<u>654</u>	<u>179</u>

#### 4. 分類資料 (續)

##### 分類資料 (續)

##### (a) 主要分類 (續)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其他資料：(續)		
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 電訊	—	—
— 電腦電話	—	—
— 物流	1,621,794	—
— 未分配	—	—
	<u>1,621,794</u>	<u>—</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電訊	—	234
— 電腦電話	—	—
— 物流	—	—
— 未分配	—	—
	<u>—</u>	<u>234</u>
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 電訊	280	184
— 電腦電話	1,843	2,721
— 物流	204,313	—
未分配企業資產	920,837	16,621
綜合資產總值	<u>1,127,273</u>	<u>19,526</u>
分類負債		
— 電訊	484	472
— 電腦電話	1,611	1,610
— 物流	—	—
未分配企業負債	3,311	1,460
綜合負債總額	<u>5,406</u>	<u>3,542</u>

#### 4. 分類資料 (續)

##### 分類資料 (續)

##### (b) 次要分類 (續)

按客戶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 香港	11,296	11,346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42	534
	<u>11,338</u>	<u>11,880</u>

按客戶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 香港	1,126,686	18,076
— 中國	587	1,450
	<u>1,127,273</u>	<u>19,526</u>
添置機器及設備		
— 香港	3,656	969
— 中國	107	88
	<u>3,763</u>	<u>1,057</u>

#### 5. 商譽及已付收購投資按金

##### (a) 商譽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1,621,794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621,794)	—
	<u>—</u>	<u>—</u>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Dragon Billion Limited (「Dragon Billion」) 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與Shellybeach Investments Limited (「Shellybeach」) 就收購Eternity Profit Investments Limited (「Eternity」) 之全部股權權益 (「收購事項」) 而簽署一份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諒解備忘錄」)，並於簽署諒解備忘錄後支付港幣6,000,000元之現金按金。

## 5. 商譽及已付收購投資按金 (續)

### (a) 商譽 (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Dragon Billion與Shellybeach簽署一份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以確立收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其中涉及收購Eternity之全部股權權益（「銷售股份」）及Eternity於收購事項完成前之任何時間虧欠Shellybeach或所產生的全部責任、負債及債務（「銷售貸款」）。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之總代價為港幣681,450,000元，將以本集團根據諒解備忘錄已經支付的現金按金港幣6,000,000元及本公司根據協議所載條款以每股港幣7.11元之發行價向Shellybeach配發及發行95,000,000股新股份（「代價股份」）支付剩餘的港幣675,450,000元的方式支付。

收購事項包括一項重組的完成，其中涉及(i)由Eternity及中鐵開發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鐵香港」）組建合營公司長利物流有限公司（「長利物流」），其中Eternity擁有61.25%股本權益；及(ii)由長利物流、廣東中鐵視媒體有限公司（前稱中鐵視自備列物流運輸有限公司）（「廣東中鐵視」）及北京潤通運輸諮詢有限公司（「北京潤通」）組建另一間合營公司中鐵安時物流運輸有限公司（「中國合營公司」或「中鐵安時」），其中長利物流擁有80%股本權益。成立中鐵安時之目的為參與一個涉及收購貨運列車、在中國管理及營運一項鐵路運輸及相關物流業務。

該項收購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完成，代價股份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以入賬列作繳足之形式向Shellybeach發行。本集團亦已向中鐵安時注資約港幣151,980,000元。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金額指已付收購成本總額超出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差額。Eternity之鐵路物流及運輸業務擬由中鐵安時開展。由於中鐵安時所遇到的問題（主要涉及中鐵安時董事會之控制權以及中鐵安時尚未轉制為中外合營公司之事實），長利物流尚未正式註冊為中鐵安時之股東，而中鐵安時亦未開展業務。本公司尚不確定能否解決中鐵安時之問題。有鑒於此，董事認為於Eternity及長利物流投資之可收回金額乃少於投資成本值賬面值，故相等於該項商譽全部結餘之減值虧損金額應於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 僅供識別

### (b) 已付收購投資按金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已付按金	<u>151,980</u>	<u>6,000</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本集團於中鐵安時之資本投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根據諒解備忘錄支付之按金（如附註5(a)所載）。

## 6. 所得稅支出

- (a) 本公司之溢利及資本收益可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為止。由於應課稅溢利被結轉之稅項虧損全部吸收，過往兩年度無須就於香港產生的溢利繳納稅款。海外稅項由附屬公司根據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其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內之適用稅率進行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中國政府宣佈統一不同類型中國企業之稅率的安排，據此，本集團之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33%下降至25%。高新科技企業（「高新科技企業」）之適用稅率並無變化。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規定，於高新科技開發區經營的高新科技企業可享受15%的獲減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北京寶訊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擁有高新科技企業資格，因而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高新科技企業資格須由相關政府部門每年檢討。

- (b) 年度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690,637)</u>	<u>(3,611)</u>
按本地所得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295,861)	(63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00,371	79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385)	(25)
於不同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 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42	16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3)	(138)
其他	<u>(14)</u>	<u>(18)</u>
本年度稅項支出	<u>—</u>	<u>—</u>

- (c) 本集團未作撥備的遞延稅項資產主要部份於結算日根據累計暫時差額計算如下：

	其他暫時 差額 港幣千元	估計稅務 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25	6,270	6,595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17)	(17)
年內變動	<u>(18)</u>	<u>(138)</u>	<u>(156)</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7	6,115	6,422
年內變動	<u>(14)</u>	<u>(153)</u>	<u>(167)</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3</u>	<u>5,962</u>	<u>6,255</u>

## 6. 所得稅支出 (續)

由於未能確定將來的溢利來源，本集團並無確認因稅項虧損而產生的潛在稅項優惠及其他暫時差額(二零零六年：無)。於結算日，本集團可用于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未屆滿估計稅項虧損約為港幣34,11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4,957,000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之不確定性，尚未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務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一二年屆滿之虧損約港幣733,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08,000元)。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7. 本年度虧損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及津貼	23,817	4,0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1	160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34,357	—
	<u>58,535</u>	<u>4,163</u>
核數師酬金	412	203
機器及設備折舊	850	296
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1,621,794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	—	23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286	—
根據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付款	3,748	880
出售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654	179
存貨撥備	20	24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434	4,50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567)	2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撥回	(18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00)	(20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460)	—
利息收入	(21,915)	(148)

## 8. 股息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 9.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港幣1,690,63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611,000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400,296,427股(二零零六年：235,432,329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年內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具攤薄影響之事件，故並無呈列該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978	2,513
應收保留款項	624	1,195
	<u>2,602</u>	<u>3,708</u>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626)	(1,726)
	<u>976</u>	<u>1,982</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日至60日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0至1個月	662	1,771
1至2個月	380	114
2至3個月	12	46
3至6個月	7	26
6至9個月	1	50
9至12個月	88	219
12個月以上	1,452	1,482
	<u>2,602</u>	<u>3,708</u>

## 10.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26	2,502
過往年度減值虧損撥回	(100)	(201)
年內撇銷	—	(57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26</u>	<u>1,726</u>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分析如下：

	總計 港幣千元	未逾期及 減值 港幣千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小於90日 港幣千元	91至 180日 港幣千元	181至 360日 港幣千元	一至兩年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2	1,675	41	24	242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976</u>	<u>879</u>	<u>11</u>	<u>7</u>	<u>79</u>	<u>—</u>

本集團未逾期及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主要指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的銷售。該等以信貸形式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批核程序。無須根據歷史付款記錄就過期結餘作減值撥備。

由於信貸期較短，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帳面值相若。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均以港幣列值。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0日至30日信貸期。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0至1個月	524	178
1至2個月	232	351
2至3個月	165	297
3至6個月	—	—
6至12個月	—	—
12個月以上	52	52
	<u>973</u>	<u>878</u>

由於信貸期較短，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於結算日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均以港幣列值。

## 12. 股本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u>	<u>100,000</u>
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8,400	278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發行新股份 (附註a)	55,000	5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發行新股份 (附註b)	49,766	5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發行新股份 (附註c)	11,148	1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發行新股份 (附註d)	<u>95,000</u>	<u>95</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普通股	<u>489,314</u>	<u>489</u>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
於削減股本後拆細股份 (附註e)	<u>99,000,000</u>	<u>—</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232,000	23,200
削減股本 (附註e)	—	(22,968)
發行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新股份 (附註f)	<u>46,400</u>	<u>46</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普通股	<u>278,400</u>	<u>278</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5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以配售方式按每股港幣7.11元之現金價格發行。
- (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49,766,000股本公司新股以配售方式按每股港幣13元之現金價格發行。
- (c)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11,148,000股本公司新股以配售方式按每股港幣14元之現金價格發行。

## 12. 股本 (續)

附註：(續)

- (d)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9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以未繳股款的形式發行，作為代價之一部份，以待完成收購Eternity全部股權權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收購事項完成後，代價股份按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每股港幣17元被入賬列為繳足。代價股份之股份溢價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按協議載列之協定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港幣7.11元初步記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第三季度報告附註7「權益變動表」中反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發行代價股份產生之股份溢價金額已根據每股港幣17元之市價進行調整，經調整之股份溢價金額已計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
- (e)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茲議決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起：
- (i) 藉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已繳已發行股本每股港幣0.099元，將已發行股份之每股面值由港幣0.10元削減至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削減股本」）；
  - (ii) 於削減股本生效後，本公司全部為數港幣100,000,000元之法定股本將拆細為本公司股本中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股份，拆細後之股份與本公司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i) 削減股本產生之進賬額全數轉撥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
  - (iv) 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全數註銷（「註銷股份溢價」），並將註銷股份溢價產生之進賬額全數轉撥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及
  - (v) 從繳入盈餘賬中動用等同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累計虧損的金額以全數抵銷有關累計虧損。

上述各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刊發之通函。

- (f) 46,4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股份乃根據一項私人配售按每股港幣0.241元發行及配發予第三方，較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之收市價每股港幣0.30元折讓約19.67%。為數港幣417,000元之股份發行費用乃從股份溢價賬中扣除。該等股份乃根據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而發行。

所有上述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約港幣11,338,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1,880,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5%。

電訊業務錄得之營業額較上一年度增加5%至港幣3,583,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404,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之32%(二零零六年：29%)。電腦電話業務之營業額減少9%至港幣7,75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476,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之68%(二零零六年：71%)。

回顧年度之毛利約為港幣5,596,000元，比上一年度減少18%(二零零六年：港幣6,831,000元)，然而，毛利率下降至49%(二零零六年：58%)。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費用約為港幣100,83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1,656,000元)，較上年增加765%。經營成本大幅上升主要是因為(i)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見上文賬目附註7))增加至約港幣59,017,000元(二零零六年：約港幣4,163,000元)；(ii)專業及顧問費用增加至約港幣13,859,000元(二零零六年：約港幣1,828,000元)，主要是由於年內收購一間新附屬公司Eternity Profits Investments Limited(「Eternity」)所致；(iii)本集團年內研究及發展於中國的新物流運輸業務導致本集團之經營活動增加，令經營成本上升，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包括租金、差旅及接待費用)亦相應增加。

本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為港幣1,621,794,000元(二零零六年：零)。

經審核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亦增加46,719%至約港幣1,690,63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3,611,000元)。於回顧年度，每股虧損達422.3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虧損1.5港仙)。

### 業務回顧

#### 資訊科技及電信

二零零七年，經歷近年的艱難環境後，資訊科技及電信市場持續改善，呈現回暖勢頭。總體而言，本集團之資訊科技及電信業務整體保持穩定增長，來自各政府部門、花旗銀行、VANCO及和記電訊等主要客戶之收入錄得穩步上升。

近期中國內地市場持續暢旺，吸引大批海外企業爭相湧入亞洲市場。憑著優越的商業及地理條件，香港已成為海外企業開拓亞洲業務的首選中轉站。為迎合這股發展趨勢，香港政府亦加大資訊科技方面的投資力度。受惠於此，本集團早在幾年前便獲得香港消防處授予第三代調派系統營建的外判合約。該系統除了可以即時呈報火警，還能利用先進的GPS定位系統確定附近最近的消防車，以便迅速趕赴起火現場並於最短時間內向消防處報告。該系統獲政府投入大量資金，最終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份成功啟用，並於二零零七年底簽訂驗收報告。我們認為，與二零零零年資訊科技行業產生之泡沫不同，現時的資訊科技將資訊科技及電信技術帶進人們的日常生活，有助於改善生活質素。

## 物流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報所述，本公司擬開設關於中國鐵路物流運輸的新業務。為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簽署一份協議（「協議」），以總代價港幣681,450,000元收購Eternity之全部股權權益及股東貸款（「收購事項」），其中港幣6,000,000元以現金支付，其餘港幣675,450,000元則以於協議完成時按每股港幣7.11元之發行價以入賬列為繳足之方式向賣方發行及配發9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之方式支付。Eternity擁有長利物流有限公司（「長利物流」）之61.25%股權權益，長利物流已同意以認購新股本之方式收購中鐵安時物流運輸有限公司（「中國合營公司」）80%權益。長利物流已向中國合營公司注入總額港幣151,980,000元之金額作為中國合營公司之新股本。協議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完成。中國合營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內資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鐵路貨運代理服務、物流及運輸管理及諮詢服務、設備租賃、項目投資及諮詢服務、倉儲服務以及技術進出口。協議完成之一項先決條件為完成Eternity與其集團公司之重組（「重組」），其中涉及（其中包括）將中國合營公司轉型為中外合營公司。

中國合營公司已獲得北京市商務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九日授出之批文，批准其轉型為中外合營公司。儘管如此，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得悉，中國合營公司尚未正式轉制為中外合作合營公司，且長利物流亦並未正式註冊為中國合營公司股東。然而，根據注資基準，本公司獲告知長利物流因此對其於中國合營公司之股權轉移擁有可強制執行之推定權利。

本公司在獲得中國合營公司董事會（「中國董事會」）之控制權時亦遭遇困難。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左右，本公司注意到，已提呈予商務部（「商務部」），構成商務部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九日批准之基礎（「批准協議」）的合營公司協議，其條款並非本公司所理解規管中國合營公司之合作經營的條款，主要原因為本公司乃基於長利物流已控制中國董事會之假設進行運營。本公司之理解是長利物流有權委任中國董事會七名董事中的四名董事（其中一名為董事長），使長利物流實際上擁有對中國董事會的主要控制權。然而，批准協議規定長利物流僅可委任中國董事會七名董事中的三名董事，且委任董事長之權利屬於中國合營夥伴。

本公司已作出調查，現正與其合營夥伴進行磋商以嘗試解決上述問題，特別是旨在獲得中國董事會之控制權以及將中國合營公司正式轉制為中外合營公司，以令長利物流註冊為中國合營公司之股東。由於上述問題，中國合營公司於回顧年內尚未開展鐵路物流運輸業務。

鑒於上述事宜，中國合營公司尚不能列作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長利物流向中國合營公司支付之款項港幣151,980,000元乃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作向中國合營公司注資之按金。Eternity及長利物流均列作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完成協議所產生之收購商譽約為港幣1,622,000,000元，乃指收購Eternity之100%股權權益及股東貸款之收購成本與Eternity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兩者之間的差額。除協議項下已議定之收購代價總額港幣681,450,000元，於收購日期記入本集團賬目之Eternity收購成本為港幣1,622,000,000元，乃現金代價港幣6,000,000元與95,000,000股代價股份按收購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每股港幣17元計之市值港幣1,615,000,000元之總和。

由於長利物流尚未註冊為中國合營公司之股東，以及考慮到中國合營公司之控制權問題，就上述收購產生的商譽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已於本集團本回顧年度之損益賬內作出並扣減，佔本集團本年度虧損總額近95%。

## 未來展望

### 資訊科技及電信

展望2008年，我們認為本地資訊科技及電信市場仍會保持穩定增長勢頭。隨著資訊科技及電信技術的應用範圍不斷擴大，雖然未必會十分顯著，但這勢必會為相關業務帶來積極影響。而在中國內地方面，資訊科技及電訊市場仍會保持快速增長。預計國內將會於短期內啟動3G服務，而互聯網及電腦的廣泛應用亦將會創造巨大的商機。由於本集團的技術主要面向客戶中心服務，為把握國內的發展機遇，本集團正考慮加大以3G為主業務的技術研發力度。總體而言，我們有信心本集團未來可透過增強技術開發及專業知識，把握機遇創造更豐碩的成果。

### 物流

總體而言，鑒於中國的經濟增長潛能以及國內運輸系統及服務不斷上升的需求，本公司認為中國之鐵路運輸及物流行業仍存在巨大市場潛力。本公司將和中國合營公司的合營夥伴繼續進行磋商以取得中國合營公司的控制權，並進行必要程序將中國合營公司轉型為中外合營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若中國合營公司的上述問題能夠於短期內得到滿意的結果，通過中國合營公司發展於中國的物流業務仍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另一方面，本公司亦在檢討及發掘中國運輸及物流業的其他商機。若中國董事會不能重組以令本公司獲得控制權，本公司或會考慮通過其他途徑進軍該行業。然而，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確定任何投資及／或收購項目或就此達成協議。同時，股東應注意，本公司或不能促成中國董事會重組。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合併股東權益、發行新股份及內部產生之現金流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港幣923,38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773,000元)。銀行短期借款為零(二零零六年：零)，而資本負債比率(非流動負債總額對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淨額)為0倍(二零零六年：0倍)。

##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本公司股本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公佈綜合資產負債表附註12a至d。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9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以未繳股款的形式發行，作為代價之一部份，以待完成收購Eternity全部股權權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收購事項完成後，代價股份按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股份的市值每股港幣17元被入賬列為繳足。代價股份之溢價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按協議載列之協定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港幣7.11元初步記入本公司之賬目，並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第三季度報告附註7(「權益變動表」)中反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發行代價股份產生之溢價金額已根據每股港幣17元之市價進行調整，經調整之溢價金額已計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目。

## **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的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除於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 匯價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賬目呈報貨幣單位為港幣，而本集團之主要銷售、應收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開支主要以港幣或美元列值。由於港幣緊貼美元浮動，故貨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造成之影響非常輕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無)。

##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聯營公司)在香港和中國內地共僱有全職員工43人(二零零六年：26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共支付約港幣58,53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163,000元)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授予本集團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有13,390,000份認股權未獲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名員工(二零零六年：6名)已屆僱佣條例規定之服務年期，合資格在本集團終止僱用時收取長期服務金。本集團只須在有關終止僱用符合僱佣條例之規定情況下支付長期服務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此項目而撥備之估計金額約港幣109,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79,000元)。

## 企業管治報告

除下列偏離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企業管治守則」)之大部分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在曾志謙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從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調任之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的替任人選仍未確定。董事會致力於集團內外物色合適人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執行董事林國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目前的架構。若發現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的人選，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委任以填補行政總裁職位之空缺。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3條，薪酬委員會的權責範圍方面應包括：獲董事會轉授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之職責，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本年度若干董事之加薪及獎金並無經由薪酬委員會審核。

董事會將確保日後關於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有關事務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權責範圍審議。

## **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按照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之規定的標準條款，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在對全體董事作出指定之諮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已遵守該等操守守則及交易之所需標準。

## **成立特別委員會**

鑒於上文所述就中國合營公司所遇到的問題，董事會決議成立特別委員會（「特別委員會」），委員會之職責範圍主要包括(i)檢討收購事項及重組之相關情況；(ii)確立保護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權益之策略；及(iii)確定本公司是否應向公眾作出公佈或知會聯交所。特別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曾志謙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樂圓明（本公司主席助理）及梁明輝先生（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五日新委任之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特別委員會亦已委任法律及財務顧問協助其於上述職權範圍內的工作。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責範圍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修訂至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大致相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浩華先生（委員會主席）、梁樂明先生及張家華先生。

## 其他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於書面職責範圍中列明委員會的職責、權限及職能。

## 購買、銷售或贖回股份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授予董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01元之股份（「股份」）合共2,000,000股，詳情如下：

月／年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代價總額 (未計開支) 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01/2008	2,000,000	1.40	1.87	3,421,178

全部上述購回之股份已隨後註銷，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扣除此等股份之面值。購回股份是為提高每股資產淨額及每股盈利，有利於股東整體利益而進行。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國才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國才先生、樂承鈞先生、曾邦鑒先生、吳錦榮先生及許達利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曾志謙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樂明先生、陳浩華先生、張家華先生及黃永豪博士。